

项目编号：LZBC2026-738

西安市 2026 年第一批全民健身示范园区项目

招 标 文 件

（三标段）

采 购 人：西安市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为保证项目的服务质量，投标单位至多中标 1 个采购包，评标时将从第 1 采购包开始依次评审，若投标单位在第 1 采购包被评为第 1 中标候选人，则其在后续采购包中不再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市 2026 年第一批全民健身示范园区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BC2026-738

项目名称：西安市 2026 年第一批全民健身示范园区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45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雁塔区唐长安城明德门遗址公园全民健身园区)：

合同包预算金额：7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健身设备	健身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7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

合同包 2(临潼区中心广场全民健身园区)：

合同包预算金额：4,0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健身设备	健身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4,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

合同包 3(高新区新纪元公园全民健身园区):

合同包预算金额: 1,2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2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健身设备	健身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2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

合同包 4(市行政中心办公区全民健身园区):

合同包预算金额: 1,55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55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4-1	健身设备	健身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5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雁塔区唐长安城明德门遗址公园全民健身园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 2(临潼区中心广场全民健身园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 3(高新区新纪元公园全民健身园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 4(市行政中心办公区全民健身园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雁塔区唐长安城明德门遗址公园全民健身园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 (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2(临潼区中心广场全民健身园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 (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3(高新区新纪元公园全民健身园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 (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4(市行政中心办公区全民健身园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 (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7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7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须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限内下载获取电子招标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2、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进入投标人界面，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4、投标人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

5、办理 CA 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天威 CA 等数字证书公司,各投标人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6、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7、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及时登录企业端,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若投标人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SXSTF)的,系统将拒绝接收。

8、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9、本项目招标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发布。

10、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6)《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9)《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体育局（本级）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 109 号市政府

联系方式：029-670979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 181 号 A 座 A 区 501 室

联系方式：029-88228899-6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胡敏、王申午

电话：029-88228899-63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西安市 2026 年第一批全民健身示范园区项目
2	采购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3	采购预算	详见采购公告
4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5	交货及安装期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
6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8 年
7	交货及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8	投标人资质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2）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3）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9	投标保证金	本次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份数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不用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按投标须知规定上传电子文件。
11	答疑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以书面方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负责做出统一解答和必要澄清后，以书面的《答疑纪要》发送各投标人。
12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28 日 9:30（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
13	开 标	开标时间：2026 年 07 月 28 日 9:30（北京时间） 地 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 注：本项目采用不见面

		方式开标，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 1 小时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开始签到）。
1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5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16	其他	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划分标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投标人在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后，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投标人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督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投标人在开标前将放弃投标的说明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邮箱为：sx1hzb003@163.com 3、本项目按照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规定实行不见面开评标。不见面开评标具体规定及详细操作详见附件：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政府采购投标人操作手册。 4、中标后，投标人须无偿向采购人提供纸质文件两套。 5、本文件中所指“盖章”均代表符合“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要求的电子签章，所指“签字”可为相关人员的电子签章或签字后扫描上传。

投标人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西安市体育局
- 2、采购代理机构：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3、投标人：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招标文件及要求

- 1、招标文件组成：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内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1.1 招标公告
 - 1.2 投标人须知
 - 1.3 招标内容及要求
 - 1.4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 1.5 投标文件格式
- 2、招标文件的获取：招标采购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投标人应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其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 3、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不足十五日应延长至十五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4、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及投标文件的编制

- 1、各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采购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 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 2、合格投标人要求：
 -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2）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

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3）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限制投标要求

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投标人信用查询

4.1信用查询时间：以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当天内代理机构的查询为准；

4.2查询结果留存方式：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形式留存。

5、投标文件的编制

5.1 投标人应按陕西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的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5.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

5.2.1 对投标函中内容的响应；

5.2.2 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投标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5.2.3 投标人应出具的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参加投标人是响应本项目招标的合格投标人。

5.2.4 投标人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配备了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项目在组织实施、财务保证、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等方面具体做法和保障措施。

5.2.5 投标人提供相应业绩，证明其供应经验及能力，以及为采购活动提供的合理化建议。

5.3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初次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前应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认证和企业信息绑定。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5.4制作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xggzyjy.xa.gov.cn/>）【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5.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5.6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注：投标人须在平台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若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5.7 开标形式：本项目将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操作说明详见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5.8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进行签字盖章。

5.9 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6、投标报价

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在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上按要求标明投标总价、交货及安装期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不予接受。

6.2 投标报价为所响应的总报价，是完成招标内容所需并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所包含的全部费用。

6.3 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4 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投标保证金：

本次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7.2 中标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2.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7.2.2 中标投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2.3 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8、投标文件有效期

8.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标、定标以及合同签订事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

行完毕。

8.2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上传

1、投标文件上传

1.1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

1.2在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1.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5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到标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五、开标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工作，投标人需委派代表参加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进行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各投标人代表使用CA锁,解密上传投标文件。。

3、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六、评标

1、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或）有关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专家人选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2、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整个评标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政策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3、投标文件审查

3.1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保投标人是否具备相应资格。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内容	评审标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合法有效

2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提供其中一个月的纳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及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则需提供相应的合法证明材料	符合要求
3	投标人经审计 2025 年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合格有效
4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符合要求
5	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投标人承诺函）	符合要求
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	符合要求
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符合要求
8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当天内招标代理机构的查询结果为准

在评标开始前，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证明资料进行审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或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3.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和公章、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报价	投标总价不能超过采购预算，且无选择性报价。分项内容完整，无缺项。
3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合格、有效
4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上传截止之日（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
5	交货及安装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质保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商务条款的响应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times$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45%;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 投标(响应)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4、投标文件的澄清: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由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比较与评价

5.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5.1.1投标函、分项报价表与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为准；

5.1.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1.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1.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6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5.2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5.3无效报价情况说明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3.1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3.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5.3.3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5.3.4未全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5.3.5投标人之间存在直接控股，或之间互为管理单位的。

5.3.6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3.7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解密或获取电子投标文件的。

5.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5.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情形时，应重新招标。

7、评标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单位。

8、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

序号	评标因素		满分	评标标准
1	投标报价（客观）		30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报价）×30
2	技术部分	技术指标（客观）	35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清晰明确，符合使用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负偏离）得 35 分。有 1 项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注：根据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相应的佐证资料，如未按要求提供或不符合要求视为负偏离。
		质量保证（客观）	6	1. 投标人承诺所投产品来源渠道正规、无劣质、假冒、瑕疵产品及产权纠纷，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承诺内容全面且清楚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2. 投标人承诺提供的所有佐证材料均真实有效，无弄虚作假情形，否则一经发现，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提出经济处罚或赔偿，承诺内容全面且清楚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实施方案（主观）	20	1. 评审内容：根据项目需求及特点，制定实施方案，内容包含①供货组织人员安排及进度计划、②项目实施质量保证措施、③项目验收配合措施、④补换货措施、⑤售后服务措施及响应时间。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得 20 分；；方案中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 4 分，方案内容要素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该分项分值扣完为止。说明：（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业绩（客观）	9	投标人需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合同须包含首页、盖章页、清单页等。每个业绩得 3 分，最多得 9 分。未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提供资料不齐的不得分。 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备注：

1) 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 出现严重错误、缺漏项的，该项得0分。

（1）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投标人以上内容某项缺项、漏项则该项得零分。

(3)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5) 不同投标人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9、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三个中标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

10、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0.1、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 10.1.1、10.1.2、10.1.3 条款的价格扣除或加分。)

10.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0.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1.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10.2 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10.2.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10.2.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

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0.2.3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10.2.4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10.3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10.3.1 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办理平台

“<http://www.ccgps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并办理相关业务。

七、定标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结束后一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四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一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书”。

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八、质疑与投诉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2、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函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内容按照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执行。联系部门：招标三部；联系电话：029-88228899-633；地址：西安市太白南

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501 室。

4、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包号、采购文件获取日期、质疑事项、证据及来源线索、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招标采购活动中自己权益受到侵害的实质内容、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见格式范本

5、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并附法人身份证明。

6、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7、质疑函范本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不予受理：

-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 （5）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 （6）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7）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8）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9）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10）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8、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9、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1）质疑人对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九、签订合同

1、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二十五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定标或确定成交单位后，中标（成交）单位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标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十、中标服务费

1、中标人依据中标总价向招标代理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

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以及『2011』534号文中规定的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中标人收取，此招标代理服务费应计入报价中，但不需要单独开列。

2、中标人在取得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招标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或现金形式缴纳。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平安银行西安高新路支行

账 号： 30201278018721

第三章 采购内容

第三标段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1	单立柱指示牌	1	件	1、材质：铝塑木钢 2、所有器材需符合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并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备体育用品认证资格的第三方认证机构依据GB19272-2024标准出具的认证证书及有效期内确认函。 3、投标产品须投保，质保期 8 年。
2	二位单杠	1	件	
3	双杠	1	件	
4	天梯	1	件	
5	棋牌桌	2	件	
6	双人秋千	1	件	
7	双位扭腰器	1	件	1、材质：铝塑木钢、智能器材 2、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并提供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备体育用品认证资格的第三方认证机构依据 GB19272-2024 标准出具的认证证书及有效期内的确认函扫描件。 3、投标产品均须投保；质保期 8 年。 4、遮阳棚不小于 1500*800mm； 5、器材具有智能太阳能低压电量存储、智能光控 LED 照明系统、彩屏实时运动信息显示、网络数据传输等。
8	双位健身车	1	件	
9	双位漫步机 (核心产品)	1	件	
10	双位太极推盘	1	件	
12	AI 互动骑行	1	套	互动骑行：本套设备由交互大屏和 3 台骑行单车组成。 1、交互大屏 1)、外观尺寸：≥2000mm*1700mm*220mm 2)、屏幕尺寸≥65 寸户外高清大屏；亮度≥2500cd/m²，对比度 1500: 1，（供应商或制造商需要提供同时具有 CNAS 和 CMA 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 3)、可视角度≥178° 水平/178° 垂直；PC ≥安卓 3588、内存 8G、储存 64G

				4)、触摸: 10点纳米触摸、灵敏度强、触控屏防水、防紫外线干扰; 5)、亮度感光: 自动感光屏亮度、可以根据环境变化, 屏幕亮度进行变化; 6)、金属外壳$\geq 1.5\text{mm}$ 镀锌钢板 7)、表面处理: 高温静电喷涂; 8)、防护: 整机防护等级$\geq \text{IP65}$ 9)、高透玻璃: 整机屏前保护玻璃采用$\geq 6\text{mm}$ 高透钢化玻璃, 高透光。(供应商或制造商需要提供同时具有 CNAS 和 CMA 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10)、产品整体防腐蚀≥ 10 级 11)、氛围灯: 配置氛围灯; 2、骑行设备 1) $\geq 1.2\text{m} \times 1\text{m} \times 0.3\text{m}$ ($\pm 10\text{mm}$) 2)、采用金属材质, 并配备心率手把与骑行模块进行数据链接; 3) 骑行手把安装心率传感器, 支持心率数据集成。 4)、骑行设备具备 USB 充电功能; 5)、采用人体工学设计, 通过≥ 4 条跑马灯带进行互动设计。 3、骑行互动软件 (1) 骑行感应模块需达到秒级响应; (2)、支持 32 通讯及 RS48S 独立工作; 重要芯片 STC12CSA60S2, 支持 FPU (浮点运算) 和 DSP 指令 (3)、骑行赛道≥ 6 道, 场景三维立体呈现≥ 6 种, 包含竞技场景和游戏场景; 竞技场景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场景、雪地场景、山地场景等; 游戏场景包括但不限于未来光廊、外星怪兽战斗、太空碎片清理等场景 (4)、需有心率监测系统, 心率数据实施呈现、心率排行展现和心率数据提示功能; (5)、骑行人物模拟真实骑行动作、过程根据现实人与骑行进行时时交互; (6)、骑行过程中时时展示骑行排行、到终点结束展示骑行排行榜及心率数据; (7)、骑行过程会产生摩擦特效、结束会有结束特效等 (提供关于低碳骑行互动软件系统著作权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
13	自发电力量训练站	1	套	1、整体外型尺寸: $\geq \Phi 6000\text{mm} \times 5000\text{mm}$ ($\pm 3\%$) 2、遮阳棚技术要求: 1)、整体采用伞状结构, 主架主要由一根主立柱及六根副立柱组成, 主立柱规格: $\geq \Phi 165 \times 4.0\text{mm}$, 高度$\geq 2.7\text{m}$; 2)、伞中心柱结构: 伞中心柱应采用悬空结构, 利用主梁管及连接管使其固定在主架上方正

			中悬空固定支撑伞膜。中心管应采用$\geq \phi 127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调节部分活动杆应采用$\geq \phi 114 \times 3\text{mm}$ 无缝钢管； 3) 支架结构：支架由 6 根主梁管（$\geq \square 80 \times 3$ 方管）与主架立柱连接，中间连接管、侧拉连接管全部采用优质$\geq \phi 60 \times 3$ 钢管，两两对称，以中心管为中心，伞状平均分布，伞膜最大外径$\geq 6000\text{mm} \times 2225\text{mm}$。 4)、横梁底部配置智能时控 LED 灯条，张拉膜顶端安装智能太阳灯光伏照明系统。 3、站位功能 1)、至少六站位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自发电腹背肌训练器，自发电上肢屈伸训练器，自发电腿部屈伸训练器，自发电推举下拉训练器，自发电平推划船训练器，自发电深蹲提踵训练器等自发电阻力可调健身器材； 2)、需要配置地台，地台材质采用户外专用塑木地板和 Q235 制作。地台各部分固定在地面上； 3)、器材显示屏幕：不小于 7 吋彩屏显示。显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速度、转速、阻力、功率、心率、运动时间、里程和能量消耗；运动结束时需有运动小结报告显示。 4)、人脸识别：带人脸识别功能 5)、用户端需有手机端智慧平台，能显示、存储和分析用户个人的使用数据；能为用户提供运动记录、运动计划、运动指导视频、运动排名等服务。
14	EPDM 塑胶地面	608 m ²	件 1、地面厚度为 13mm； 2、面层符合 GB36246-2018《中小学合成材料面层运动场地》标准并提供检查报告。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甲方：西安市体育局

乙方：（中标单位名称）

一、合同内容：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2、合同总价包括：中标单位负责完成产品及相关物件的运输、保管、安装，直至其产品在招标人指定地点安装完毕、产品投入运行，并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对因此而产生的费用以及保修期内的维修、保养等与项目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中标单位承担。

3、合同有效期内，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原材料价格变化及外汇汇率变化的影响，并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

1-1、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金额的 60%；

1-2、全部采购及安装完,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监督机构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交货及安装期：

3、质保期：

五、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交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六、质量保证

- 1、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 2、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 3、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4、产品的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不少于 8 年，终身维护保养，质保期后，只收取成本费用。

5、包装要求

5-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5-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6、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验收

1、验收：乙方施工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2、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3、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4、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违约责任

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

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合同组成

- 1、中标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招标文件
- 5、投标文件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__份，备案__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4、生效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编号：LZBC2026-738

西安市 2026 年第一批全民健身示范园区项目
_____标段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时 间：二零二六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分项报价表
第三部分	技术响应 技术响应偏离表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条款响应偏差表
第五部分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六部分	资格证明资料
第七部分	其他资料

第一部分 投标函

西安市体育局：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编号）招标文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并参与投标会议。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总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元；¥ 元。

2、如果我们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投标人的权利。

4、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公司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6、我方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 90 日历日。

7、所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全称（印章）：

地 址：

开 户 行：

帐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授权代表：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项目名称	西安市 2026 年第一批全民健身示范园区项目
标段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及安装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备注	

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品目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	数量	单位	单价	单价 合计
1									
2									
...									
合计（元）									

说明：

1. 所报货币为人民币
2. 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
3. 本表中的“合计”与“报价表”中的“总报价”一致。
4. 表格不够，各投标人可按此表复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技术响应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需求，按照“第三章 评标办法”中技术部分的评审项进行编制，格式自拟，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技术指标

（内容不限于附件一：技术响应偏离表、文字说明、相关证明资料等）

2、质量保证

（格式自拟）

3、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4、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格式自拟）

5、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数量	设备 要求数据	设备 实际数据	响应情况（正 偏离/负偏离/ 无偏离）	偏离原因

注：表格不够用，各投标人可按此表复制。投标人应承诺是否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在此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如投标人不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应对不响应部分的内容予以具体说明。如投标人不填写要求和条件的响应情况，则视为投标人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条款响应偏差表

（格式内容自拟，若无偏离，则填写：“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电子件。

注：自然人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扫描件或电子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同投标有效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的①身份证（正反面）的复印件、②提供自2026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缴纳单位为投标人）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直接投标的不填写本部分内容。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资格证明资料

以下相关资料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或电子件，须清晰可见，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内容包括：

1.1 投标人经审计 2025 年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1.2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提供其中一个月的纳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及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则需提供相应的合法证明材料。

1.3、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

2、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投标人须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其他可以证明投标人资信、资质和货物、服务质量的证书、文件等资料。

附件 1:

投标人承诺书

致: (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采购项目,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本次公开招标, 提供采购项目要求中要求的所有货物, 并证实递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 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成交, 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按时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发现货物质量出现问题, 我方一定尽快更正, 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4. 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6. 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格式自拟)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体育局的西安市2026年第一批全民健身示范园区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5:

监狱企业单位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附件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